科研信息管理系统填报注意事项

1. 目前系统的个人信息是与人事处同步的最新信息，其中人事单位是教师的所在单位，科研单位是教师所岗聘的单位。大部分教师人事单位与科研单位是一致的，但双肩挑的行政人员就要对科研单位进行选择。
2. 在论文成果中，所属单位就是指成果统计归属单位，即科研单位；项目来源是教育部统计要求的相关归口；项目分类是目前最新的科研项目分类，校级科研课题请按校级人文社科类项目或校级自然科学类项目进行归类，以便于统计。
3. 课题录入时，只能由课题负责人录入，参与者不用录入，课题负责人录入项目组成员后，参与者的科研项目中会有相关项目显示；
4. 为便于核实，请上传论文发表的PDF格式文件作为附件（论文采用在线抓取的不用附件）；并上传专利证书或获奖证书扫描件。
5. 论文成果以知识产权归属于北京中医药大学的成果才录入，即通讯作者为北中医的正式职工。论文成果录入时，以第一作者为主录入，若第一作者是学生、或外单位的成员，则由通讯作者为主录入。
6. 2013年曾进行过科研信息录入，本次录入时请补充完善之前录入的信息，并将信息更新至今，并确保信息的真实完整性。经逐级核实后，将作为绩效考核、职称评审、岗位聘任、硕博导聘任等依据，请各位老师及单位高度重视。